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

中山自然资规划〔2025〕75号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关于《中山市东凤镇和穗片区（0311单元）04街区C-4-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修正》的批复

东凤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审批<中山市东凤镇和穗片区（0311单元）04街区C-4-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修正>的函》收悉。经研究，我局意见如下：

一、根据我局规划技术审查会的审议结果（会议纪要：编号2025-05-038），同意《中山市东凤镇和穗片区（0311单元）04街区C-4-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修正》，规划成果命名为《中山市东凤镇和穗片区（0311单元）04街区C-4-1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修正（2025）》（下称《控规》）。

二、你镇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《控规》实施的指导、监督和检查工作，不得随意调整《控规》；确需调整的，必须按法定程序办理，确保《控规》的严格实施，并在《控规》获批之日起

20个工作日内，向社会公布。

中山市自然资源局

2025年4月8日

（联系人：杨舒影，联系电话：88268979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